

永遠得救

立約的血（太 26:27-28） 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：“你們都喝這個，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”

得永生（約 3:16）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永不滅亡（約 10:27-29）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也認識他們，他們也跟著我；我又賜給他們永生，他們永不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手裡把他們奪去。

愛到底（約 13:1） 逾越節以前，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，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

沒有後悔（羅 11 :29） 因為神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。

堅固到底（林前 1:8） 他也必堅固你們到底，叫你們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備。

聖靈為記（弗 1:13-14） 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，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，也信了基督，既然信他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（原文作“質”），直等到神之民（“民”原文作“產業”）被贖，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。

完全保守（帖前 5:23-24）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。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，完全無可指摘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，他必成就這事。

永遠得救（來 5:8-9） 他雖然為兒子，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。他既得以完全，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。

永遠完全（來 10:14） 因為他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